

徐鹏飞:为家庭努力工作



徐鹏飞在工作中

□晚报记者 王凯文/图

2010年,22岁的徐鹏飞大学毕业。和许多刚毕业的大学生一样,他对未来充满了憧憬。连他自己都没想到,他会在一家生产变压器的工厂里一干就是6年。在这家工厂,身边同龄的人换了一茬又一茬,而徐鹏飞却依然坚持着自己的工作。他说:“刚开始上班的时候是为了挣钱,现在更多的是为家庭、为生活。”

“在工厂上班,不像在一些行政事业单位上班那样有固定的节假日。我们一旦忙起来,几乎没有休息的时间。我从事的是质检工作,和一般工人的工作不一样:每一台变压器都要经过严格的检验,一台变压器的检验时间刚开始的时候需要两个小时,有的检验项目还存在一定的危险性。比如工频耐压检验需要用到40KV的电压,检验这个项目时需要格外小心,因为这不仅关乎自己的安全,还有身边同事的安全,必须慎重。”徐鹏飞说,有时候会感觉很累,有时候也会觉得工作和自己的年龄不相称,“偶尔会抱怨。但是,想要拿高工资就需要付出足够多的劳动,这是不变的道理”。

徐鹏飞的父母在外打工,家庭条件不是很好。体会到父母的辛苦,刚开始上班的徐鹏飞省吃俭用将自己积攒下来的钱交给父母。“我结婚的时候买了一套房子,家里帮忙交的首付,为此家里还借了很多钱。我现在每月还1000元左右的房贷,感觉还能

应付,每月多干点就行了。”徐鹏飞说,“听说现在养小孩的花销也很大,所以我又要开始攒钱了,为了即将出生的宝宝。”

身边的工友换了多少,徐鹏飞记不住。他只知道,每天要准时上班、下班,将每天的工作按时完成。“现在的很多年轻人工作不专注,不是嫌工作辛苦就是嫌工资不高。年轻人追求理想是好事,但既然干了一份工作,就要兢兢业业干好工作,这样才不会浪费自己的青春。”徐鹏飞说。



身边的普通劳动者



“出彩周口人”冯继超回乡捐资助学

□晚报记者 张洪涛

本报讯 “感谢你们给我们送来了学习用品。”4月28日,曾被本报“出彩周口人”栏目报道过的冯继超联合一家慈善机构回到自己的家乡西华县逍遥镇,给逍遥镇沙沟村小学、逍遥镇中学、逍遥镇回族中学送去了价值10多万元的学习用品。

当日,周口晚报记者在逍遥镇中学看到,学校师生热情欢迎冯继超一行的到来。在学校图书室,由冯继超和慈善机构共同捐赠的崭新书架格外引人注目。“今后,学生们看书和学习就方便多了。”看着崭新的书架,一位老师高兴地说。据了解,冯继超和慈善机构还给学校捐赠了一台一体化速

印机。

冯继超和慈善机构不仅给逍遥镇沙沟村小学送去了书架,还送去了2000多本崭新的图书,给沙沟村小学建起了一座小图书馆,方便了学生阅读和学习。

“我的家乡在这里,虽然在北京打拼多年,但我时刻想念自己的家乡,一心想着为家乡做点事情。”身为清华同方股份壹人壹本公司总裁的冯继超介绍,他把想资助家乡学校的想法告诉了北京一家慈善机构,“他们募集5万元,我出资5万余元,给家乡的3所学校送去了电脑、复印机、图书、书架、乒乓球台等学习和体育用品”。

“衡量一个人的财富不是看他拥有多少金钱,而是看他能帮助多少人。”冯继超说。

中心城区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开始

一小伙昨日无证驾驶摩托车被拘留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杨建伟

本报讯 4月28日上午,周口晚报记者从市交警支队获悉,为推进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心城区已开始对摩托车交通安全进行专项治理。当日,一位年轻小伙因无证驾驶摩托车被拘留。

当日上午,一位年轻小伙驾驶一辆摩托车在市区八一大道自北向南快速行驶。行至八一大道和七一路交叉口时被执勤交警拦下。经查,摩托车驾驶员李某属无证驾驶。根据相关交通法律法规,李某因无证驾驶被拘留。

据了解,李某今年18岁,川汇区人,1个月前刚买了摩托车,还没来得及办理摩托车驾驶证就被查获。

周口晚报记者从市交警支队了解到,为加强对我市道路交通秩序的管理,推进

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心城区已悄然展开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市区有不少摩托车驾驶员没有驾驶证,且缺乏交通安全意识。他们在行驶过程中闯红灯、不戴头盔甚至飙车,严重影响道路交通安全。”市交警支队副支队长王立新说。

关于摩托车飙车,之前就有不少市民向本报反映,称在夜深人静的时刻,三五成群的年轻人驾驶着大排量摩托车呼啸行驶,发动机的轰鸣声严重影响市民休息,同时造成极大的道路安全隐患。“摩托车飙车,一旦发生意外,很容易造成人员伤亡。”一位交警说。

据了解,中心城区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将严查摩托车不上牌、驾驶员不戴头盔、三轮摩托车营运、强制报废摩托车上路、摩托车闯红灯、无证驾驶、酒后驾驶、低龄驾驶和道路飙车等行为。

遇到交警不是绕路躲就是强行闯

一小伙竟无证驾驶大货车三年

最终被查获且被依法拘留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马俊成

本报讯 无证驾车是极其危险的事情,而西华县一年轻小伙竟无证驾车3年,且驾驶的还是大货车。4月27日下午,西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巡逻三中队在值勤过程中,将无证驾车的年轻男子张某查获,并依法将其拘留。

当日16时许,西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巡逻三中队在西华县S329省道白十村段逍遙执法服务站与该县公路部门联合执法时,发现一辆车牌为豫QB5×××的重型自卸车有严重超载嫌疑。执勤交警当即示意货车靠边停车,但货车非但没有减速停车,反而加速向执勤交警撞去。执勤交警立即躲闪,货车压坏公路上摆放的反光锥筒后呼啸而去。

执勤交警和公路执法人员立刻驾车追赶。当货车行驶到一处路面不好的路段时,不得不降低车速,执勤交警和公路执法人员才成功将其拦下。

据了解,货车驾驶员张某今年19岁,西华县逍遙镇人。他在没有取得驾驶证的情况下,已驾驶货车3年。每次遇到交警检查,他不是绕路躲,就是强行闯。张某说:“一般情况下,执勤交警遇到这种情况都不会追,所以我一直抱着侥幸心理,没想到今天被抓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西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对张某无证驾驶的行为,处以1500元的罚款,并将其拘留5日。

对此,张某非常后悔,表示将尽快考取驾驶证。